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0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项目”）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担任公司本项目的联席保荐机构。截至目前，五矿证券原指派保荐代表人为姚向飞先生和陶海龙先生，本项目持续督导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持续督导期届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转股完毕，中信证券、五矿证券将对上述未完结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五矿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五矿证券委派的本项目保荐代表人姚向飞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不再担任本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五矿证券现委派何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本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五矿证券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何毕先生和陶海龙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姚向飞先生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工作所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何毕先生简历

何毕，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金融学硕士学位，五矿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拥有保荐代表人资格、法律职业资格。负责或参与了五矿资本（600390）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票、万里石（002785）非公开发行股票、樱桃谷育种 IPO 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